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

自願性公告 主要交易之最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以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最新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HKICIM Fund VI, L.P. (「認購方」)認購由Holistic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發行人」)發行於二零二一年到期本金總額為800,000,000港元之百分之八(8%)可換股債券，其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可換股債券項下之提早贖回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本公司一直在跟進潛在投資之狀況，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潛在投資預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成。於本公告日期及就董事會所知，潛在投資尚未完成。因此，認購方有權贖回可換股債券並已就其贖回權向發行人及擔保人發出通知。認購方已聘請法律顧問就與可換股債券有關之追索行動向其提供意見。

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事件之任何重大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
馮潮澤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馮潮澤先生及孫乾皓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韋增鵬先生、王天兵先生、David Robert McClure先生、劉志恆先生、吳幸原先生及袁栢汶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佐浩先生、謝文彬先生、龍子明先生及李傑之先生。

公司網址：www.hkicimgroup.com